

哲學系共同必修選課要點

課程名稱	修課規定	備 註
外文領域 語文實習(一) 語文實習(二)	大一外文領域 6 學分 大一語實(一) 2 學分 ---共 10 學分。 大二語實(二) 2 學分 領域課程係指：外文課程若修習「英文」，則語實課程必須修習「英語實習一」及「英語實習二」。 95 學年度起語實課程將採能力分班選課，學生可上選但不可下選，請依相關規定辦理選課。	1.學年課，上、下學期不得自行更換組別。 2.語實(一)、語實(二)係有先後順序之課程，不可顛倒修習；亦不可上、下學期顛倒修習，或同時併修兩課程。 3.除大四同學以外，其他年級學生不得同時併修語文實習(一)及語文實習(二)兩課程。【已修習語文實習(一)上、下學期之大一至大三學生，不論及格與否，可於翌年修習同一語種之語文實習(二)】。 4.四年級同時修習語實(一)、語實(二)，若於下學期退選語實(一)則同時所選之語實(二)將全學年不承認。 5.語文實習課程規定依本校語文中心作業實施辦法。 6.同學對於「外文領域：英文」及「英語實習」若有降等級之需求，請於選課期間，經原等級任課教師於「選課更正表」上簽註無法適應所屬等級，必須降等級之證明後，至教務處辦理。
國文	必修 4 學分。	
電 腦	大一 上學期 CF01-電腦：計算機概論(2) 或 CF02-電腦：OFFICE 套裝軟體應用(2)	1.「基礎電腦」課程為大一必修課程，須修習 2 門不同之課程，共 4 學分。 2.第一及第二學期皆開課之 CF02「電腦：Office 套裝軟體應用」，為相同課程，主要授課內容為 Office 中各軟體在企業上的整合應用，第一學期已修 CF02「電腦：Office 套裝軟體應用」之同學，除不及格重修者外，不得重複修課。 3.CF01 及 CF02 不得於同一學期修習。
	大一 下學期 科目代號 課 程 名 稱 CF02 電腦：Office 套裝軟體應用 CF03 電腦：Access 資料庫應用 CF08 電腦：多媒體處理 CF09 電腦：動畫製作 CF13 資訊：電腦多媒體應用 CF14 資訊：Fortran 程式設計 CF15 資訊：Visual Basic 程式設計 CF16 資訊：C++程式設計 CF17 資訊：軟體應用 CF18 資訊：網頁設計 CF19 資訊：MATLAB	1.學生得依興趣選課。 2.重複修習相同課程，僅承認其第一次及格成績。 3.修習近似課程者，視同重複修習。近似課程如下： (1)CF01 與 CF11 及 CF12 (2)CF11 與 CF12 (3)CF02 與 CF17 (4)CF10 與 CF13 (5)原 CF05 與 CF15 (6)原 CF06 與 CF16 (7)原 CF07 與 CF14
體 育	大一 體育	1.重補修生補修「體育」課程，每學期得加選一門，延畢生一學期可補修二門體育課程；加選「第二門」體育課程應於「第二階段」辦理，依照學校公告第二階段選課日期之最後三天攜帶『選課清單』(須選畢一門體育課)、『體育課加(退)選申請表』(表格請至體育室網頁下載)及『歷年成績單』至大孝館 404 體育系教研室辦理。
	大二 興趣選項	2.一年級「體育」為全學年課程，若學期不及格，需上補上、下補下(限補修大一體育)，從二年級起始能加選重修。 二、三年級同學若有不及格之科目，得於次學期起任何一個學期補修(不限原科目)。
	大三 興趣選項	3.身心障礙者，請選修自強班。自強班為特殊體育教學，一般學生不適合修習，第一次上課時請持相關證明文件交予授課老師查驗。 4.體育課程相關規定依本校體育室規定辦理。
軍訓 大一軍訓 一(上0)	一年級為下學期必修課程，不計學分； 二年級為每學期 2 學分之選修科目，得列入外系 18 學分。唯至多承認 4 學分。	1.國防部之折抵役期(一學期折抵 4 天)，及預官考選(須修滿必修及選修合計四學期課程)。 2.男生選修護理課程者，國防部不同意辦理折抵役期，唯仍適用於預官考選資格。